

##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124 号）核准，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3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46,922,478.77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53,077,521.23 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出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验资报告》（众环验字

(2023)0200012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53,077,521.23
加：发行费用未支付金额	2,224,365.60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20,227,343.65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639,616,968.29
减：补充流动性资金	1,152,930,917.46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1,726.95
加：累计银行利息净收入	7,562,643.1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50,087,573.64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50,087,573.64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3年03月，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科尔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科尔沁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05181101040016708。2023年03月，本公司、中信证券及本公司

的孙公司通辽市青格洱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孙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0609058719200076781、孙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小清河大街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5050163665400000982、孙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50878674389。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科尔沁支行	05181101040016708	440,314,917.29	包含利息 7,562,643.16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0609058719200076781	671,665.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小清河大街支行	15050163665400000982	9,100,990.5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150878674389	0.00	报告期内该账户未使用

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50,087,573.64 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562,643.16 元。

##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51,277.52 万

元，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3,961.7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增值税）120.75万元，合计置换资金为164,082.4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374号)。上述置换的募集资金于2023年04月转入公司账户，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164,082.45万元。

##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5.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4,252.49 万元(不包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756.26 万元),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 附件

##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5,307.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1,277.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1,277.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通辽市100万千瓦外送风电基地项目	否	276,715.43	276,715.43	235,984.43	235,984.43	85.28%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营运资金	否	118,592.33	118,592.33	115,293.09	115,293.09	97.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5,307.75	395,307.75	351,277.52	351,277.5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95,307.75	395,307.75	351,277.52	351,277.5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通辽市100万千瓦外送风电基地项目”选择不适用主要是由于：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完全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163,961.70万元并已支付先期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20.75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3,961.7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增值税)120.75万元，合计置换资金为164,082.4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内蒙古电										

	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374号)。上述置换的募集资金于2023年04月转入公司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